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
區

承辦人：陳可馨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12

傳真：02-27205660

電子信箱：edu_rd.1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綜字第10930917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12155905_1093091780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09年度國小『生活小小事，談情感』~性別
與情感融入各領域課程與教學成果發表暨論壇」實施計畫
1份，請貴校至少薦派1位教師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依臺北市政府109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及本市
109年度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實施計畫辦
理。

二、為培養本市教師參與課程規劃、轉化、設計與行動研究能
力，並精進其課堂教學專業能力並秉持性別教育法精神，
落實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提升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
學知能，成果發表暨論壇資訊如下：

(一)活動日期：109年10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
時。

(二)活動地點：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臺北市中山區民
權東路一段69號)。

景興國中 1091013



PSAA1096006966

(三)參加人員：

- 1、臺北市國民小學性別中心重點學校教師及教材徵選獲獎教師進行性別與情感教育議題融入領域課程與教學成果發表，參加人員核予公假派代。
- 2、臺北市各國民小學薦派領域教師2-3人參加，參加人員核予公假派代，全程參與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

(四)活動內容(如附件)

1、第一階段-主題講座：

- (1)闡述性別平等教育核心素養、重要概念與課程內涵。
- (2)12年國民基本教育性別平等議題融入課程策略與說明。
- (3)專家學者發表性別平等教育研究論文。
- (4)意見交流與資源共享，建構合作機制與學習社群。

2、第二階段-主題論壇：

- (1)三個主題論壇，由教材徵選獲獎教師進行發表分組討論。
- (2)各組依性別與情感教育議題融入領域課程與教學活動行動研究，進行主題發表與討論。
- (3)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評與指導。

(五)報名日期：即日起至研習日期前一週截止。

(六)報名方式：

- 3、本研習採網路報名，參加研習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 (<http://ins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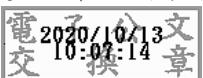


tp.edu.tw) 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4、完成報名程序之人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3日告悉承辦學校承辦人，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

三、檢附旨案計畫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